工程建设中标候选人公示单

宁波市北仑区甬仑能源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的中国·宁波“东方大港”文化旅游区北仑山片区一期项目——第二停车场建设工程（招标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公示如下：

企业名称	中标价（元）	工期/服务期（天）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浙江泰沣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8196232.57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	胡昌菊
浙江景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192577.00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的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	吴洪强
宁波合丰建设有限公司	8197052.39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 要求	方雯

无效标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	无效标原因
宁波广元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文件未经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根据招标文件 10.1（2）初步评审内容

	第 6 条，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浙江仁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费用表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用 101193.58 元，低于最低限额要求根据招标文件 10.1（4）第一条，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低于 105463.28 元的，否决投标

联合体信息：

联合体信息	
牵头企业名称	联合体名称

其他事项：

异议渠道和方式：请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发起异议

投诉、举报受理部门：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理电话：0574-893846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